

# 规范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完善我国研究生教育体系<sup>【1】</sup>

上海交通大学 张卫刚、杨颀

上海教育科学院院 谢仁业

华东理工大学 马桂敏

复旦大学 廖文武

上海市人力资源研究所 李小平

非全日制高等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高等教育法》第二章高等教育基本制度的第十五条第二款中明文规定：“高等教育采用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教育形式”，明确了非全日制高等教育在高等教育系统中合法地位。

就目前的发展状况而言，我国的非全日制高等教育主要集中在本、专科层次。2004年，我国共有387万人以非全日制的学习形式接受本、专科层次的高等教育，占当年本、专科在校生数的22.1%。而在研究生教育层次，虽然非全日制教育开展的较早，但是由于缺乏规范管理，发展较为缓慢，至今还处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补充地位。

## 一、研究生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呼唤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

研究生教育是我国自主培养高层次人才的主要途径，已成为我国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的人才资源库。自1978年，我国恢复研究生招生培养以来，研究生教育快速发展。截至2004年底，我国共有12个学科门类、88个一级学科和381种二级学科可以培养研究生，共培养出各类研究生约108.6万人，其中获得博士学位132818名；获得硕士学位949326名，在校研究生达到819896人，仅次于美国和印度，成为世界上位居第三的研究生教育大国，此外还有201448名在职职工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随着研究生教育的快速发展，改革不断深化，越来越显示出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重要性。

### 1.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研究生教育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现行研究生教育体系是在不断适应我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求的过程中逐步完善的。在实践过程中还逐渐形成了全日制、非全日制两种不同培养、学习形式。根据国内的一般定义，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以在校脱产学习为主的教育形式；非全日制是以在职不离岗学习为主的教育形式。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业已形成较规范、较成熟的制度；而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尚未进行系统地制度建设，目前还不够规范（表1）。

【1】 谢桂华，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十五”课题研究成果汇编——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研究新进展，高等教育出版社，145-155，2006.6

表 1 我国现行研究生培养模式比较

	全日制研究生教育		非全日制性质的研究生教育	
	学术型学位	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	同等学力申请学位
入学方式	参加全国研究生入学统考或单考，包括少量委培生	参加全国专业学位入学联考，依附于全日制中培养	参加全国专业学位联考	没有入学考试(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等)
招生对象	① 应届本科毕业生 ② 在职离岗人员或社会人员	在职离岗人员或社会人员	在职在岗人员	没有年龄和职业限制
优点	管理规范 学科覆盖面广 培养质量有保证		办学形式灵活； 与社会实际紧密结合 有利于在职人员的培养 利用社会资源	面向社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
缺点	入学门槛高，侧重学识考试 不利于在职人员的培养 经费来源单一，资源不足		仅限于在岗人员的培养 有工作年限的要求	培养过程不规范 考核环节不严密 培养质量难保证

从表 1 中可以看出全日制教育与非全日制教育之间具有很强的互补性，如全日制研究生虽然管理规范，培养质量较好，但是重书本知识轻实践经验，且培养模式单一，不利于对在职人员的培养。而非全日制教育具有办学形式灵活，重视与社会紧密结合等优势，尤其是专业学位为培养应用型高层次人才做出了不可替代的巨大贡献。因此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对现有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补充和发展，是研究生教育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国现存的非全日制研究生又可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专业学位研究生（参加全国专业学位联考），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有较为严格的选拔、培养和学位申请的程序，质量较好，社会认可度较高，是目前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主要部分。另一部分是在职人员申请学位。有一些学校为这些学位申请者提供一些课程学习，这就是所谓的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没有入学选拔，也不以获取学位为目的，从严格意义上不属于研究生教育。在职人员申请学位仅是学位申请的一种途径，没有教学和学习的过程，也难以归属于研究生教育的范畴。其他还有少量在职不离岗人员依附在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中。

## 2.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加强“产学研”紧密结合

国民经济的发展，企业的兴旺，关键在于技术的进步，特别是需要大批高层次的

工程技术、管理人才。面临二十一世纪知识经济的挑战，企业的发展不仅要求自身具有从事生产、工程建设的能力，还必须具有掌握技术开发的能力，要有一批掌握技术开发能力的高层次人才，因此“产学研”的结合是现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重要趋势。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主要培养对象是在职人员，处于工作岗位上的研究生无疑会将工作中的问题带到学校来，带着问题进行学习、带着课题进行研究是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特点之一。从而进一步促进“产学研”的结合，使高校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直接服务功能的加强。

### 3.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促进研究生教育投入新体制的形成

近年来,我国研究生教育的发展势头十分迅猛。1995-2004年间, 校生数年平均增长率为21.2%。但是由于我国具有研究生学历人数在总人口中的比例过低,致使研究生教育总体上依然处于供不应求。截至2003年底我国劳动力人口中具有研究生学历者比例而仅为0.1%,与西方发达国家差距甚远(表2)。

表2 各国25~64岁劳动力人口中研究生以上文化程度者比例(2003年)

国家及地区	比例%	国家及地区	比例%
以色列	12.2	瑞士	2.6
意大利	11.9	德国 <sup>a</sup>	1.9
美国	11.0	瑞典 <sup>a</sup>	1.0
丹麦	8.9	葡萄牙 <sup>a</sup>	0.8
澳大利亚	7.2	西班牙 <sup>a</sup>	0.4
挪威	6.2	中国	0.1
南非	2.6		

注：a为博士学位获得者比例

可以预见在今后的10-15年内,我国研究生教育总规模的增长态势不会改变。2015年前后研究生在校生数将达到200万人左右,这意味着我国将每年净增10万名在校研究生。如果这些增容量全部由全日制计划内招生吸收,国家仅在此项上共需要多支出660亿人民币,若包括每位学生所需校园和校舍等基建投入、师资队伍的建设费用以及教学实验设备投入等,估计总投入将会超出2000亿人民币,这将成为一笔十分沉重的财政负担,仅依靠国家的财力将难以短期满足研究生快速增长的需求。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对在职人员开展的研究生层次教育,培养费用可以由研究生所在单位或本人提供,通过人才市场的高就业机会和高回报率的有利环境,可促进社会及研究生本人对收费上学的投资教育观念的形成,同时形成以社会资金为主的、多渠道的教育投入新体制。因此规范和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有利于在政府财政

负担较小的情况下，快速发展研究生教育的规模。

#### 4.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有助于满足继续教育和终身教育的需求

受计划经济的影响和研究生培养条件的局限，目前我国研究生教育仍然主要采用计划经济模式的发展政策，虽然能够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有效地利用国家财政拨款，但是面对日益增长、不断变化的社会需求，其主动适应能力较差。

由于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尚未从制度上规范，致使以学习型社会和终身教育为核心理念的现代研究生教育在中国的发展受到抑制。在职人员及在校应届毕业生通过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进行多次学习、多形式、多学位授予的需求不能得到满足。目前培养方式主体仍延续全日制的模式，培养方式单一，因而难以适应日益增多的在职人员对灵活多样的办学模式的需求，如在办学上采用双休日制、短期集中培训制、夜课班制等形式，在全日制教育中很难全部推行。但在非全日制教育中，这些却是主要的办学模式。同时还有助于形成研究生层次上的继续教育或终身教育，满足大众对研究生教育的需求。

#### 5.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将推动现有研究生培养模式的改革

近年来，我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开展了一系列以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和创新能力为核心的改革，取得了很大的进展。但是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我国研究生教育的主体部分，并经过了多年的摸索和发展，已经形成较为稳定的范式。对其进行改革，会遇到较多阻碍，同时由于存在改革试点是否对整个研究生教育体系甚至高等教育体系产生连锁冲击以及造成不良后果的担心，因此在改革中人们会感到束手束脚，在实施过程中不能完全得以贯彻，甚至发生较大的偏移。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培养对象一般为在职人员，办学和教学模式灵活多样，十分有利于开展研究生培养模式的新探索。教学上可以采用课堂教学、现代远程教育、论文学位制等模式方法；在管理上可以尝试研究生培养的目标管理模式，实行宽进严出的培养模式，放宽对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苛刻要求，课程教学采用完全学分制等，探索建立起新型的研究生质量保证体系。目前，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在我国整个研究生教育体系中所占比例较少，因此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相比改革风险也较小，完全可以作为我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改革试验区，将其成功经验逐渐推广至整个研究生教育体系。

#### 6.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必须走规范化的发展道路

目前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发展中的最大瓶颈是缺乏规范化建设。首先由于非全日制的概念及内涵缺乏权威的解释，导致对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理解上的不一致，有些人认为非全日制教育就是对在职人员的教育，也有人则认为非全日制教育是质量

要求较低的教育。这些错误的理解严重阻碍了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发展。其次是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质量参差不齐。由于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办学灵活，形式多样，部分单位在利益驱动下，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办班目的与功能逐渐偏离方向，成为单纯追求学位和办学经济效益的手段，国家考试通过率较低，弄虚作假和质量失控情况严重，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整顿和解决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质量问题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而最有效的方法不是依靠行政整改指令，而是应该将课程进修班纳入规范的轨道。

通过规范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可以促进同等学力申请学位工作的进一步发展；规范对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这将有利于对目前存在的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以外的各种形式的研究生层次的教育进行整顿，使之正规化，同时也有助于促进现行研究生教育与学位授权体系最终形成由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两大系统所构成的研究生教育体系。

## 二、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国际比较与借鉴

### 1. 非全日制教育定义比较

非全日制在国外又被称为部分时制（part time）。我国与国外对于非全日制教育的认识存在一定的差异。国内通常将受教育的社会身份作为判断标准，即非全日制教育就是在职人员接受的教育。而国际上则将单位时间内注册学分数作为衡量标准，即在一个学年（学期）内学生注册的课程学分若低于一定值就是非全日制学生，达到或超过此标准就成为全日制学生。如哈佛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的标准为每学期 19 学分；麻省理工大学为每学年 32 学分；澳大利亚国立大学为每学期 18 学分。

因此我国对非全日制的认识是建立在学生身份的基础上。虽然非全日制教育的出发点在于让包括在职人员在内的更多的人可以接受教育，但是事实上目前我国大多数在职研究生和全日制学生接受完全相同的教程，因此仅从受教育者的社会身份判断，并不能十分准确地体现出其学习状态。而国际通用的非全日制教育定义是建立在学习状态的基础上，也就是说，无论受教育者是学生还是在职人员，只要在单位时间内注册学分低于全日制学生的最低标准，就是非全日制学生，而由于非全日制学生只要承担相对较为轻松的学习任务，因此更多的在职人员愿意选择这种学习形式。

### 2.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内涵比较

我国现行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主要特征是：

①学年制的课程管理。目前我国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不包括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课程管理实际上依然沿用学年制的方法。学员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学校规定的学程完成课程学习和论文，其间可供学员选择的机会并不多。

②与全日制双轨。我国现行研究生教育体系中，全日制与非全日制是完全走双轨制的道路。从招生方式、培养模式、课程结构到学位类型都是不相同的，而且两者之间不存在身份互通互换的转换机制，绝大多数非全日制研究生没有纳入学籍注册管理系统。双轨制有利于这两种教育形式各自形成一个较为完整的体系，但是不利于质量的统一。

③专业覆盖面较小。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是作为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主要形式。从1995年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在工商管理硕士（MBA）和建筑学硕士专业学位成功试点的基础上，先后开展了教育硕士、法律硕士、工程硕士、临床医学硕士/博士等11个序列的专业学位试点工作，培养了一大批应用型高层次人才。但是现有的专业学位无法覆盖所有的行业和学科，也无法满足所有行业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需求。

国外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主要特点为：

①完全学分制的课程管理。由于采用完全学分制，国外的非全日制学生在课程选择方面同样具有自由选择的权利，并且在学习时间的安排上比全日制学生更加自由。学分不仅是国外大学确定非全日制学生身份的重要依据，也是决定非全日制学生学费金额的判断标准。非全日制学生按照选修学分的多少缴纳学费，全日制学生和博士生则按学期或学年缴纳（表3）。

表3 国外部分大学2005-2006学年研究生学费

学校	全日制研究生（/年）		非全日制研究生（/学分）	
	哈佛大学 公共卫生学院	第1、2年	30620 美元	1-80 学分
第3年		15310 美元	81-120 学分	382 美元
第4年以后		3828 美元	121 学分以上	96 美元
论文指导		1640 美元	论文指导	1640 美元
麻省理工	16050 美元		505 美元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 （课程硕士）	12000 澳元		250 澳元	

②与全日制并轨。国外大学的非全日制学生在录取、学籍注册、课程安排、毕业要求等方面与全日制学生完全相同，非全日制与全日制同堂听课、同场考试。而且两种身份可以相互转换，只要学员向有关部门和导师提出申请并得到批准即可。全日制与非全日制教育除学费的计算和缴纳方式不同以外，非全日制学生在奖学金和贷款方面无法享受全日制学生的优惠待遇。

③覆盖专业面宽。国外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基本覆盖了硕士层次的所有学科方向，特别是职业性强的学位方向。但是在博士层次以及部分学术取向的硕士专业基本上还

是采用全日制的培养形式。非全日制的学习形式在某些培养环节上还是受到一些限制，如麻省理工学院规定在工程实习和联合科研项目上不可以采用非全日制的方式。

从上述比较中可以看出，国外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核心基础是学分制，学分制既是学生课程学习的基础，也是学校管理的基础，又是学费计算的基础。正是由于实施了完全学分制，才使得全日制与非全日制有了并轨的可能，而并轨最大的好处在于将两种教育形式置于一个统一的质量标准下，从而保障了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质量。

### 3.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发展状况比较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在国外，特别在欧美发展迅猛，已经成为研究生教育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西方部分发达国家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数接近和超过 50% 的比例。非全日制在部分国家中已经成为接受研究生教育的首选学习方式。印度的研究生教育中非全日制比例达到 30%，极大地支持了印度研究生教育的超前发展，使之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研究生教育大国（表 4）。

日本是在当今发达国家中唯一研究生教育发展却相对滞后的国家，与之经济实力和国际地位极不相符合（见表 4、表 5、表 6）。我们认为不重视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导致日本研究生教育增长缓慢的重要因素之一。长期以来日本政府一直强调研究生教育的学术取向，以培养科研的接班人为培养目标。这就将一大批需要进行智力提升的在职人员排斥于大学校门之外。日本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发展规模很小，这直接影响到日本研究生教育的整体发展。事实上，相当一部分日本大学因缺乏足够的全日制生源，而无法完成研究生招生计划。

表 4 部分国家注册研究生中的非全日制学生比例

国家 (年)	美国 (2002)	英国 (2004)	澳大利亚 (2002)	瑞士 (2002)	日本 (2002)	印度 (2002)
非全日制比例	49.4%	57.9%	62.1%	53.5%	0.7%	30.1%

表 5 部分国家及地区与我国每千人口中注册研究生数统计

国家地区	美国	法国	英国	日本	台湾	印度	中国
1984 年	4.9	2.8	0.9	0.5	--	--	0.06
现在	7.83 (2000 年)	6.74 (1999 年)	8.43 (2003 年)	1.81 (2003 年)	6.31 (2003 年)	0.77 (2003 年)	0.63 (2004 年)

表 6 部分发达国家与我国的研究生占高校学生的比例

国家(年)	美国 (2002)	法国(1999)	英国(2004)	日本 (2004)	印度(2002)	中国 (2004)
研究生比例	14.1%	26.0%	23.0%	8.2%	11.6%	5.8%

尽管近年来我国研究生规模发展迅速，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差距循序缩小，但是总

体发展水平依然偏低，2004 年我国千人口中在校研究生数仅 0.63 人，仅为发达国家的 1/10 左右，甚至低于印度。这种状况导致了我国高学历层次的人才储备的缺口依然较大。而我国研究生教育的相对规模并没有实质性突破，占普通高等教育在校生比例一直徘徊在 5-6%之间的水平，与欧美及周边国家相比明显偏低（见表 6）。因此我国研究生教育在规模上依然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估计在未来 10-15 年间，我国研究生教育规模增长将主要通过非全日制的发展来实现。

### 三、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可行性分析

#### 1. 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的巨大社会需求

江泽民同志曾经深刻地指出：“人才竞争，是我国面临的一个十分严峻的挑战。人是生产力中最为活跃的因素，人力资源是第一资源。”我国目前人力资源的储备还相当薄弱，高学历的专业人才更是匮乏，即便在高校系统和中科院系统，具有博士、硕士学位者比例依然很低。截至 2004 年底，我国高校教师队伍中具有博士、硕士学位者的比例仅为 34%，中科院的科技人员中为 36.4%。据推算，目前全国有 56.4 万名高校教师以及约 130 万名研究机构、大中型国有企业中的科技工作者不具备研究生学历。预计其中将有相当部分的人将通过非全日制的形式提高学历层次，仅此两项就可以在 2015 年前每年稳定地提供 10 万名左右的非全日制研究生生源。

目前对国家 GDP 增长贡献较大的三资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的员工中，研究生比例一般在 20%至 30%左右，而在信息产业这一新经济领域的企业中比例更高。此外，随着近年来民营经济的蓬勃发展，民营企业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也越来越大，据统计 2001 年底，我国民营企业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共有 22.8 万人，其中研究生学历者 24127 人，仅占 10.6%。估计今后非国有企业对研究生的需求将以较快的速度递增。

#### 2. 高等教育规模超常规扩张和层次高移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迅猛，已经初步实现大众化目标。高等教育规模超常规扩张造成了高校师资紧张的局面，若按师生当量比 1:15 的比例计算，目前我国普通高校中，专任教师的缺口近 20 万；预计到 2015 年我国共需新增普通高校教师 114 万名，这些新教师绝大多数都应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此外，目前我国高层次人才存量资源的年龄断层处在临界状态。据国家人事部门 2001 年底统计结果显示，全国各类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中 55.4%的人员将在 2015 年前退休，年均退休 8.3 万人。高层次人才急需补充新鲜血液。仅此两项合计，2015 年前，我国每年需培养 18.7 万名研究生，就 2004 年我国培养研究生能力计算，每年将出现 3 万名以上的缺口。

社会需求的人才层次高移与经济结构高度化同步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显。据上海市



开展的“九五”期间人才需求预测，上海市支柱产业和高层次第三产业的 15 个行业，总体上研究生需求增长率最高，平均为 21.52%，远高于本科生的 11.63%和专科生的 3.98%，显示出就业市场对研究生的强劲需求。

在社会需求的强劲带动下，我国研究生教育规模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将保持增长势头，预计 2015 年我国在校研究生规模可达 200 万人。根据国际经验，非全日制研究生占研究生总量规模比例一般在 30%-50%之间。若以届时非全日制研究生达到 30-40%的规模的测算可达 60-80 万人，将极大地缓解全日制研究生扩招的压力。

### 3.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具有广泛的社会基础

从这两年的考研热中可以看到以下两种趋势：

- ① 非应届考生占据半壁江山，发展迅速（表 7）。

表 7 2001-2004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报考情况

年度	报考研究生人数（万人）	非应届生人数（万人）	非应届生比例（%）
2001	46	26	56.5
2002	62.4	35.1	56.3
2003	79.7	41.3	51.8
2004	94.5	47.1	49.8

- ② 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报考火爆，人气不减，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和法律专业硕士稳居前三甲。

无论是非应届生的增长，还是专业学位热，都体现了在职人员对攻读研究生的强烈需求。而我国现行的各种研究生教育模式都无法完全满足这种需求，由于缺乏规范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制度，有许多在职人员只能辞职或停职来攻读学位。从表 8 中可以看出，最近几年录取的全日制研究生中有 60%以上的博士生和 40%以上的硕士生是非应届生。还有相当一部分在职人员选择了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据对部分高新技术企业和大型国有企业的初步调查，老、中、青各年龄段具有大学学力的在职人员均对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办学、教学模式和灵活多样的学习途径和手段表示了强烈的兴趣和热烈的欢迎。

表 8 2002-2004 年全日制研究生录取人员结构

年	学位	招生总数	非应届生数	非应届生比例
2002 年	博士	38342	26495	69.1%
	硕士	164162	85663	52.2%
2003 年	博士	48740	30978	63.6%
	硕士	220185	104259	47.4%
2004 年	博士	53284	32756	61.5%
	硕士	273002	119755	43.9%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主要对象是在职人员，因此主要是城镇居民。2004 年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9422 元，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到 126196 亿元，具有较强的经济支付能力。研究生教育的投资回报率高，个人投资研究生教育的积极性逐年提高，2004 年在校硕士研究生中，委培生和自筹生的比例已经达到 45.1%，因此目前已经基本具备实行收费制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经济基础和社会基础。

#### 四、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体系建设中的若干关键问题

##### 1. 明晰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定义与内涵

明晰定义与内涵是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基本前提之一。只有明确了权威的定义，才可能对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进行规范，使之具有发展的理论依据，从而促使它在规范的制度建设、质量保障监督的基础上得以充分发展。

综合文献和发达国家资料，并结合我国研究生教育的实际发展情况，可以将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定义为：一种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并行、互补的大学后终身教育制度。其内涵是：以一定的课程学分值或部分在校学习时间作为获取学位的方式途径和划分标准，面向所有社会成员的研究生教育体制，它与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共同构成功能互补、相互沟通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体系。

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我国法定的两种研究生培养形式之一。其培养所需的总学分值、总学习时间、培养质量要求和学位授予标准与全日制研究生完全相同，学习时间、学习课程和培养模式可以自主选择。在此基础上，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具有以下特征：

①. 培养对象不受工作单位性质、年龄、工作年限、社会身份等限制。即培养对象不再局限于在职人员，任何人都可以根据自己学习、工作的情况，申请以非全日制的方式攻读研究生学位。

②. 采取两段式入学选拔方式。即由国家统一的资格考试与学校的专业选拔考试所组成。

③. 实行完全学分制、弹性学制和学期注册制。

④. 导入社会评价机制。

⑤. 实行收费制。

2、将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纳入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质量是目前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最受社会质疑的问题之一。由于各种不规范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存在，在社会上产生了不良影响，有些人认为非全日制是低质量的代名词。如果不能妥善解决质量问题，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将毫无发展前途可言。

要解决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质量问题，就必须首先解决质量标准的问题。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质量无法得到有效保障的主要原因在于，非全日制与全日制采取了两套不相同的质量标准。因此借鉴国外经验，应该将非全日制与全日制并轨。这里所讲的并轨是指质量上的统一，虽然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在培养对象、培养模式上不相同，但是它们在质量要求上应该是完全一致的。质量要求应该首先体现在学位申请要求上，如同样的课程要求、同样的学分要求、同样的学位论文要求和程序等。课程教学内容和考核要求也可以与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完全一致，课程考试应采用同质量的试卷或题库形式进行，以保障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教学质量。为了体现非全日制的特征，申请学位的课程学习成绩有效期为六年。同时对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实行过程管理，采用注册制和完全学分制。经申请和批准全日制研究生与非全日制研究生可以互相承认学分。这样就能将非全日制研究生纳入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中，保障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

3. 建立有效的管理体系

规范的制度建设离不开管理的保障。因此建立有效的管理体系对促进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规范同样具有重要意义。对此，我们建议，建立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指导委员会和各培养单位组成的三级管理体系。

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主管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其职责是：

①. 制定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实施办法；

②. 根据社会需求、培养单位的培养条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宏观发展规模，制定并下达年度的培养规模与计划；

③. 制定法规并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进行宏观监督、调控。

同时，成立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指导委员会，该委员会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领导下的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的专家指导和咨询组织。其主要职责是：

- ①. 指导、协调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
- ②. 负责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的质量监督和评估；
- ③. 为不断完善和发展全国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工作作好参谋工作。

各培养单位则具体负责本单位非全日制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日常管理工作。其职责是：

- ①. 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订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工作和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
- ②. 提出和落实年度招生规模及收费标准，组织对考生专业课水平考试和录取工作；
- ③. 根据专业培养方案落实培养计划；
- ④. 接受学位申请，组织答辩和学位授予的管理工作；
- ⑤. 制订各个培养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和接受质量评估。

规范和发展我国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是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必然趋势，它是构建完整的研究生教育体系中所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知识快速更新的新世纪，早日规范和发展我国的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对高层次人才的终身教育、对“产学研”工作的深化、对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以及对研究生教育管理体制改革都将带来深刻的影响。

（执笔 杨颀）

### 主要参考文献：

1. 杨颀，“关于发展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问题浅析”，《上海教育》2001年第15期
2. 杨颀、张卫刚，“我国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发展与问题”，《现代大学教育》2001年第6期
3. 杨颀，“日本论文博士研究”，《全球教育展望》2001年第10期
4. 谢仁业，“借鉴国际经验 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中国高等教育》2001年第19期
5. 张卫刚、谢仁业、马桂敏、廖文武、杨颀“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亟待规范和发展”，《中国高等教育》2001年第21期
6. 钟尚科、张卫刚、杨颀“浅谈规范发展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高等教育研究》2002年第6期

7. 马桂敏、廖文武，“尽快建立起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的运作机制”，《中国高等教育》2002年第7期
8. 张卫刚、谢仁业、马桂敏、廖文武、杨颖，“非全日制研究生教育亟待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2003年第3期